

#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征集 2024 年符合环保装备制造业规范条件企业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《环保装备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（2022—2025 年）》，加强环保装备制造行业管理，按照工信部《关于组织开展 2024 年环保装备制造业规范条件企业推荐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现组织开展大气治理、污水治理、环境监测仪器、固废处理等环保装备制造业规范条件企业的申报工作，具体事项通知如下。

1.申报企业应为在北京市注册的独立法人单位，且在北京市生产相关设备。同时，企业近三年内无以下情况：发生较大及以上重大生产安全和质量安全事故、III 级（较大）及以上突发环境污染事件，在国务院及有关部委相关督查工作中发现存在严重问题等。符合条件的企业请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前，通过“工业节能与绿色发展管理平台”（<https://green.miit.gov.cn>）（以下简称平台）线上提交规范条件申请书等公告申请材料。

2.加强已公告企业的动态管理。请本市已公告企业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前，通过平台（事中事后监管-环保装备规范条件企业年报）线上填报年度信息采集表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1.环保装备制造行业（大气治理）规范条件

2.环保装备制造行业（污水治理）规范条件

3.环保装备制造行业（环境监测仪器）规范条件

4.环保装备制造业（固废处理装备）规范条件

5.企业年度信息采集表

6.北京市已公告企业名单

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

2024 年 3 月 20 日

（联系人：方园；联系电话：55521125）